

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就學貸款預撥申請書

姓名：	學號：	系所：
行動電話：	戶籍電話：	年級：_____
戶籍地址：		
通訊地址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住址
請自選預撥 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中、低收入戶生活費_____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書籍費_____元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校外住宿費_____元整。 總計：_____元整。 註：依據學生當學期向臺灣銀行多（增）貸金額為準。	
必繳資料	1. 學生就學貸款預撥申請書。 2. 學生就學貸款預撥契約書。 3. 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影本乙份。	
匯款資料	請自選收款人領取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(至出納組領取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匯(請填以下資料，若非第一銀行須扣手續費 15 元) 帳戶戶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姓名_____：關係_____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敬呈
承辦人：	出納組：	主任秘書：
生輔組組長：	會計室：	副校長：
學務長：		校長：

樹德科技大學學生就學貸款預撥契約書

立約人： 樹德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甲方） 茲因學生申請就學貸款預撥事宜
申請人（學生，以下簡稱乙方）

，訂立本契約，約定條款如後：

1. 申請人(學生)_____ 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，向樹德科技大學申請就學貸款預撥，茲因臺灣銀行尚未撥款，先行預撥就學貸款多(增)貸的費用，俟銀行撥款於學校後，再行歸墊已申請預撥的金額。
2. 申請學生已核准預撥通過且學校已完成撥付之申請人，事後經貸款銀行審查未通過者，應依約定歸還學校已墊付之預撥款全額，如需再次申請，必須償還學校先行墊付之預撥款全額，始得再次提出申請。
3. 申請學生於就學期間已領取就學貸款多(增)貸費用，中途辦理休、退學時，須繳清前項已領取的預撥款全額，始得辦理離校。
4. 前述條款均為申請人及法定代理人同意，恐口述無憑，爰立本契約書正副本各一份，正本由樹德科技大學收執，副本由申請學生收執。

契約內容

立約人甲方：樹德科技大學

乙方申請人（學生）：

簽名蓋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家長（法定代理人）：

簽名蓋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